关于做好2021年度榆林市

教育信息化小课题申报组织工作的通知

各县市区电教馆（中心）、高新区现代教育中心，局属各学校：

为了贯彻落实《教育信息化2.0行动计划》，全面提升我市教师的信息化应用能力，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。根据《榆林市教育技术课题研究常规管理基本要求》，我馆决定自2021年6月10---25日开展2021年度榆林市教育信息化小课题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（一）教育信息化小课题申报面向全市一线教师和电教员、教研员。

（二）课题组成员当年只能参与市内外一项课题研究，已承担或参与省、市级课题尚未结题者不得申报。发现成员存在重复申报、重复参与课题情况的一律终止该课题研究资格。

（三）没有榆林教育云平台帐号的老师不得作为课题负责人和参与人（云平台账号管理事宜请于宋新悦联系，电话13279129399）。

二、课题选题要求

**（一）所申报的小课题要保证有的放矢**

所申报的小课题要围绕《教育信息化2.0行动计划》提出的“三全、两高、一大”发展目标。继续深入推进“三通两平台”，实现三个方面普及应用；持续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促进两个方面水平提高；构建一体化的“互联网+教育”大平台等三大任务开展有效研究，为创新区域教育信息化特色做贡献。课题研究要突出对教育信息化建设、应用成功经验的总结，要体现出广大教育工作者创造性的实践探索，要着眼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理论创新，对于低水平重复性研究一律不予以立项。

1. **所申报的小课题务必求真务实**

信息化小课题选题一要着力于解决学校、教师、学生信息技术应用过程中面临的现实问题和困境进行，落实“问题即课题、工作即研究、教师即研究者”的思路，用课题研究促进问题和困境的解决。二要立足教师个人的专业特长和研究取向选择课题，课题研究要有利于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，选准课题研究的切入点，形成自己的研究特色。三要立足本人和学校可持续长远发展开展研究，为个人和学校发展提供前瞻性的理论支持，打造特色和富有个性化的教育。个人课题可以是以前研究课题的深化研究，形成研究系列。对于题目不严谨、任务不实、成果模糊、表述句式不当或用论文题目作为课题名称的一律不予立项。

1. **选题要体现教育信息化的独特优势**

教育信息化具有突破时空限制、快速复制传播、呈现手段丰富的独特优势，必将成为促进教育公平、提高教育质量的有效手段。课题研究必须探究实现教育信息化实际效益的可行之路，推动教育理念更新、模式变革。对于选题与教育信息化无关、研究成果不能体现教育信息化特殊优势的申请一律不予立项。

**（四）选题要牢记小课题“小、真、实、透”的特点**

小课题侧重于解决教师教育教学中存在的实际问题，选题应遵循“小（切口小）、真（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）、实（对提高教育教学有实效）、透（有深度，对问题的研究形成自己较深的认知）”的原则。对于选题过大、研究空泛的申请一律不予立项。

三、课题申报要求

**（一）申报课题数量**

榆阳区、神木市、府谷县、靖边县、绥德县各限报20项，其他县区各限报15项，市教育局所属中学限报5项、小学和幼儿园限报3项。今年拟申报创建市级“智慧校园”示范学校的单位须至少申报一项与智慧校园建设、应用相关的课题，数量不受本项指标限制。

**（二）课题初审**

课题网上申报及初审工作由各县（市）区及局属学校具体组织办理，对明显不具备研究能力或论证及设计过于简单的视为初审不合格，不予上报；对初审合格的课题需在云平台课题管理模块中和纸质版《榆林市2021年度教育信息化小课题申报评审书》相应位置签署审批意见并在纸质版上加盖县市区电教机构公章。

**（三）申报形式**

本次课题申报采取网上申报形式（《榆林市2021年度教育信息化小课题申报评审书》由于需要加盖公章仍需同步报送纸质版材料）。通过初评的课题，由各县（市）区及局属学校整理汇总有关电子版材料发送至市电教馆研究指导科（联系人：刘静，邮箱：110312529@qq.com），同时通知课题申报人，以课题主持人帐号登录“榆林教育云平台”（<http://yulin.xiaoxiaoyun.com/>），在首页点击进入教师大数据栏目，在课题管理模块在线填写课题申报信息并提交全部课题申报材料。

**（三）申报时间安排**

课题申报的时间为2021年6月10日-25日，各县市区和学校课题管理员于6月30日17:00前完成初审，逾期云平台申报系统将自动关闭。各有关单位应据此安排、组织好本单位申报工作。

1. **立项评审**

县市区申报工作结束后，市电教馆将组织专家进行网上评审，对于评审通过批准立项的课题，将颁发《课题立项证书》，课题组应按程序正式开展研究活动，将每月研究活动过程性材料上传到课题管理系统。

四、加强申报工作的组织

开展教育信息化课题研究，是促进教育信息化快速发展和教师专业成长的重要举措。各县（市）区及局属学校要高度重视课题的申报工作，积极承担研究任务，做好课题研究指导和过程管理工作，确保2021年度榆林市教育信息化小课题研究工作顺利完成。

附件1：《2021年度榆林市教育信息化小课题指南》

附件2：《榆林市教育信息化小课题申报评审书》

附件3：《榆林市教育信息化小课题申报汇总表》

榆林市电化教育馆

2021年6月9日